

112 學年度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校園創意設計競賽實施計畫

一、活動目的：

旨在鼓勵學生發揮想法與創意，透過設計將成德高中之美具象化呈現。學生將在校生活點滴與故事，藉由設計，紀錄莘莘學子在校園時光的足跡，以獎狀或邀請卡形式的視覺傳播的方式來展現。並以尊重作品的態度，發掘本校新生代創意設計人才。

二、主辦單位：學務處訓育組。

三、參加對象：本校國、高中部學生，每組 1~3 人為限。

四、收件時間：即日起 至 113 年 05 月 01 日（三）12：00 截止。

五、收件方式：將徵稿報名表、同意書、樣頁電子檔或手稿一份，一併繳交至學務處訓育組。

六、作品規格：

類別	規格
成德高中獎狀	A4 大小 設計符合成德校園特色的獎狀底圖(設計色彩、邊框、圖文、校徽、關防)，具創意且典雅風格為優先考量。
通用邀請卡	21cm*21cm，中間有折線，上下對折。 摺頁正面：中間為信封格式，包含成德高中校徽、校名、地址。 摺頁內為活動慶典的時間、地點、流程表、邀請人等。

獎狀目前範例：



邀請卡範例(外頁)



邀請卡範例(內頁)



七、評選方式：由學務處委託專業老師依設計原創性(40%)、主題適切性(30%)、構圖美感力(30%)作為評分標準，評選優良作品。

八、獎勵：決選第一名、第二名分別發給獎狀、嘉獎及禮卷。

九、注意事項：

- (一) 參賽稿件繳交後均不退回，請自行拍照存檔，如需保留原作請勿參加。
- (二) 參賽作品規格不符，經指正後未完成修正者，該作品不予錄取。
- (三) 創意設計競賽，首重原創性與獨特性，參賽作品應為學生之個人創作，非著作權保護之作品(如 AI 人工智慧生成作品)不得參賽。
- (四) 入選作品之著作權及相關權利均歸本校所有，入選之參賽者同意不行使著作人格權；本校保有刪改、修飾、印製、宣傳、刊登、重製、公開展示及不限時間、次數、方式使用於推廣、行銷或相關工作之權利，均不另行通知或致酬。

(五) 參賽作品如有臨摹或成人加筆或曾經參加比賽之作品送件者均不予評選，冒名頂替之作品並追究責任。

(六) 作品如經檢舉(檢舉方式必須以真實姓名、檢附身分證明文件及具體事證，並以書面向本校提出申請)為臨摹、抄襲、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作品，如於決賽前，不予評選；如於決賽評審完成後判定，即喪失得獎資格，追回得獎獎狀，需自負法律責任。

(七) 對評審委員所為之評審及其他(如檢舉案件)藝術性及學術性之審認結果，務請尊重並不得就同一事證再提出申訴。

(八) 參賽者認同本辦法之一切規定，對本活動之評選方式、評選結果、作品陳列、文宣出版等，不得異議。

(九) 本校對作品保有調整權力。

(十) 可以手繪方式製作。

(十一) 常見製作軟體：Photoshop 請繳交原始檔 psd。

(十二) 色彩模式請以“CMYK”色彩模式製作。

(十三) 所有圖檔物件請以 300 解析度 (DPI) 製作。

(十四) 網頁製作軟體 CANVA；請設定好尺寸，繳交 PDF 檔

十、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12 學年度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校園創意設計競賽報名表

設計人	作者一	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姓名：
		電話：	
	作者二	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姓名：
		作者三	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設計主題概念	主題：		
	設計理念：		

備註：請用藍色或黑色，深色原字筆書寫內容

同意書

本人_____參加 112 學年度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校園創意設計競賽

作品繳件後，本人同意作品之著作權及相關權利歸新竹市立成德高中所有，成德高中保有刪改、修飾、印製、宣傳、刊登、重製、公開展示及不限時間、次數、方式使用於推廣、行銷或相關工作之權利，均不另向成德高中要求報酬。參賽作品如有涉及色情、暴力、誹謗、人身攻擊、政治議題、妨礙社會正當風氣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律等情事，將無條件取消比賽資格。

立書人：_____ (簽名)

立書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